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isun Group Limited**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撮要**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為人民幣43,139.4百萬元，較2021年全年上升9.6%。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855.1百萬元，較2021年全年下降29.0%。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42分，較2021年全年下降31.1%。
-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9分(相當於每股1.0港仙)，末期股息總額人民幣39,817,000元或44,241,000港元。該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數字作比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收益	4	43,139,499	39,370,05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38,864,128)</u>	<u>(33,839,436)</u>
毛利		4,275,321	5,530,618
其他收入	5	274,398	137,365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136)	(95,632)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收益(虧損) (扣除撥回)		87,755	(115,6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985,303)	(942,110)
行政開支		<u>(932,925)</u>	<u>(973,848)</u>
經營溢利		2,718,110	3,540,760
融資成本		(997,254)	(904,93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9,137	72,156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u>423,490</u>	<u>490,269</u>
除稅前溢利	7	2,203,483	3,198,254
所得稅開支	8	<u>(343,992)</u>	<u>(601,840)</u>
年內溢利		<u>1,859,491</u>	<u>2,596,414</u>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9,852	9,38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29,852</u>	<u>9,38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889,343</u>	<u>2,605,801</u>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855,122	2,613,689
非控股權益		<u>4,369</u>	<u>(17,275)</u>
		<u>1,859,491</u>	<u>2,596,414</u>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84,974	2,623,076
非控股權益		<u>4,369</u>	<u>(17,275)</u>
		<u>1,889,343</u>	<u>2,605,801</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9	<u>0.42</u>	<u>0.6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2,168,357	16,660,351
使用權資產		1,989,362	1,722,474
商譽		232,435	232,435
無形資產		764,124	847,10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88,207	393,42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3,207,426	1,778,744
其他長期應收及預付款項	12	723,515	1,929,96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1,670,920	507,579
遞延稅項資產		128,333	125,251
受限制銀行結餘	14	356,000	356,000
銀行存款	15	672,000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13,093	80,810
		<b>32,713,772</b>	<b>24,634,133</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221,154	2,189,078
預付所得稅		20,109	22,644
其他應收款項	16	4,607,036	3,605,52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	861,432	951,378
應收關聯方款項		2,211,059	2,108,12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65,820	89,647
受限制銀行結餘	14	1,023,563	900,073
銀行存款	15	178,01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200,669	2,280,914
		<b>13,388,852</b>	<b>12,147,384</b>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b>流動負債</b>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3	201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9,463,968	5,283,894
合約負債		2,011,202	2,252,747
應付所得稅		713,947	839,803
銀行及其他貸款	18	12,624,241	8,209,846
租賃負債		49,331	71,208
應付關聯方款項		184,189	183,024
		<u>25,047,079</u>	<u>16,840,541</u>
<b>流動負債淨值</b>		<u>(11,658,227)</u>	<u>(4,693,15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1,055,545</u>	<u>19,940,976</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貸款	18	7,604,432	5,376,834
租賃負債		423,903	142,800
遞延收入		136,863	127,736
遞延稅項負債		295,318	297,992
長期應付款項		—	2,901,000
		<u>8,460,516</u>	<u>8,846,362</u>
<b>資產淨值</b>		<u>12,595,029</u>	<u>11,094,614</u>
<b>資金及儲備</b>			
股本	19	382,246	383,604
儲備		11,728,184	10,584,245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2,110,430	10,967,849
非控股權益		484,599	126,765
<b>總權益</b>		<u>12,595,029</u>	<u>11,094,614</u>

##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7年11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55號信和廣場20樓2001室。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為泰克森有限公司(「泰克森」，「最終控股公司」)，其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楊雪崗先生(「最終控股股東」)最終控制。

本公司所經營的附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從事生產、銷售及分銷焦炭、焦化產品及精細化工產品，以及相關運營管理服務(「核心業務」)。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 2.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人民幣11,658,227,000元。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於報告日期未使用的無條件銀行融資金額為人民幣7,566,696,000元，且假設於2022年12月31日，約50%的銀行貸款及其他銀行融資將在到期時成功續期，則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可全數滿足於刊發本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本集團僅會於獲得新資金來源時，方會就業務增長作出資本開支。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3. 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且自2022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的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條件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此外，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委員會(「委員會」)於2021年6月及2022年4月頒佈的議程決定，該決定澄清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將成本計入「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以及實體確定是否於其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表中將「受與第三方協定的合同使用限制的活期存款」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一部分。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委員會的議程決定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1 應用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訂明，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帶到及達致使其能夠以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運作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時產生的任何項目的成本(例如測試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正常運行時產生的樣品)及出售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應根據適用準則於損益中確認及計量。該等項目的成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量。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將新訂會計政策追溯應用至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該等影響之詳情載列如下。比較數字已經重列。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由於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的修訂本，以致會計政策產生變化，追溯應用對綜合損益表和其他全面收入以及每股盈利的影響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i>對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影響</i>		
收益增加	-	939,643
銷售成本增加	<u>(976)</u>	<u>(939,268)</u>
年內溢利(減少)/增加淨額	<u><b>(976)</b></u>	<u><b>375</b></u>
<i>對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影響：</i>		
—本公司擁有人	<u><b>(976)</b></u>	<u><b>375</b></u>
	2022年 人民幣元	2021年 人民幣元
<i>對每股基本盈利的影響</i>		
調整前每股基本盈利	0.42	0.61
有關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的會計政策變動而產生的淨調整	<u>-</u>	<u>-</u>
申報的每股基本盈利	<u><b>0.42</b></u>	<u><b>0.61</b></u>

由於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的修訂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以致會計政策產生變化，追溯應用對緊接上個財政年度止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原先所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677,012	(16,661)	16,660,351
儲備	<u>10,600,906</u>	<u>(16,661)</u>	<u>10,584,245</u>

由於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以致會計政策產生變化，追溯應用對比較期間開始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2021年1月1日 (原先所列)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1月1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23,326	(17,036)	11,106,290
儲備	7,884,049	(17,036)	7,867,013

由於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以致會計政策產生變化，追溯應用對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影響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年內溢利(減少)/增加	(976)	3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	976	-
營運資金及營運活動淨現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淨增加	-	375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	(375)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6月及2021年12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sup>1</sup>

<sup>1</sup> 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自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2020年修訂本」)**

2020年修訂為評估將結清負債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澄清倘負債具有若干條款，可由交易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股本工具進行結清，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不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有關修訂澄清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及
- 澄清倘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存在；及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銀行貸款人民幣452,090,000元延遲支付的權利須自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遵守若干財務比率。由於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並無違規行為，因此此類銀行貸款被歸類為非流動。在對應用該等修訂有關規定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進一步修訂之際，本集團將進一步評估修訂本對附有財務及其他契諾之銀行貸款之潛在影響。應用之影響(如有)將於本集團日後之綜合財務報表內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應用2020年及2021年修訂本將不會影響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其他負債分類。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收窄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確認豁免範圍，使該準則不再適用於在初步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的交易。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分別應用於相關資產及負債。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初始確認相關資產及負債之暫時差額不予確認。

應用該等修訂後，本集團將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按將會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提撥)及遞延稅項負債。

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報告期間生效。於2022年12月31日，須遵守該等修訂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493,172,000元及人民幣444,203,000元。初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累積影響將確認為對所呈列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保留盈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如適用))之期初結餘之調整。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年內，本集團的收益指焦炭及焦化產品、精細化工產品、運營管理服務及貿易，並向外部客戶銷售該等產品所收取的金額及應收款項。除提供運營管理服務的收益隨著時間確認外，其餘營運收益在客戶獲得對交付貨物或提供管理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所有銷售／貿易均為一年期或更短時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有關資料呈報予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以改善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專注於交付或提供商品或服務類型。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焦炭及焦化產品製造分部：於本集團的焦化設施從加工外購焦煤生產及銷售焦炭及一系列焦化產品；
- 精細化工產品製造分部：從本集團焦炭及焦化產品生產分部及第三方購買焦化產品，並將該等焦化產品加工至精細化工產品，以及營銷及銷售該等精細化工產品；
- 運營管理分部：對第三方工廠提供運營管理服務，以及銷售這些第三方工廠基於運營管理服務合同及委託加工合同加工的焦炭、焦化產品及精細化工產品；及
- 貿易分部：從第三方採購焦炭、焦化產品及精細化工產品，營銷、銷售及分銷該等煤化品。

主要經營決策者分別審閱各經營公司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資料。因此，每間經營公司（包括相關經營公司持有的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被確認為一個經營分部。考慮到該等經營公司以相類業務模式經營，擁有相類目標客戶群，相類產品及相類產品分銷方式，該等經營公司分別匯總為焦炭及焦化產品分部、精細化工產品分部、運營管理分部及貿易分部，以供分部報告。該等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以下為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該日(經審核)				
	焦炭及焦化 產品生產 人民幣千元	精細化工 產品生產 人民幣千元	運營管理 人民幣千元	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焦炭及焦化產品	16,368,438	-	-	-	16,368,438
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	15,430,291	54,870	-	15,485,161
貿易	-	-	-	11,223,815	11,223,815
管理服務	-	-	62,035	-	62,035
	<u>16,368,438</u>	<u>15,430,291</u>	<u>116,905</u>	<u>11,223,815</u>	<u>43,139,449</u>
分部間收益	<u>1,770,247</u>	<u>226,778</u>	-	-	<u>1,997,025</u>
可呈報分部收益	<u>18,138,685</u>	<u>15,657,069</u>	<u>116,905</u>	<u>11,223,815</u>	<u>45,136,474</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1,839,562</u>	<u>552,625</u>	<u>15,539</u>	<u>168,892</u>	<u>2,576,618</u>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u>(373,135)</u>
除稅前溢利					<u><u>2,203,483</u></u>
可呈報分部資產(包括於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16,040,600	20,771,733	35,000	7,200,134	44,047,467
可呈報分部負債	10,575,209	12,982,490	-	7,276,708	30,834,407
其他資料：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	706,284	6,258,583	-	191,870	7,156,73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275	55,862	-	-	59,137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423,490	-	-	-	423,490
年內折舊及攤銷	626,861	747,038	-	11,189	1,385,08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該日(經審核)

	焦炭及焦化 產品生產 人民幣千元	精細化工 產品生產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運營管理 人民幣千元	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外部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焦炭及焦化產品	15,900,844	-	-	-	15,900,844
銷售精細化工產品	-	13,518,846	188,408	-	13,707,254
貿易	-	-	-	9,688,958	9,688,958
管理服務	-	-	72,998	-	72,998
	<u>15,900,844</u>	<u>13,518,846</u>	<u>261,406</u>	<u>9,688,958</u>	<u>39,370,054</u>
分部間收益	<u>1,438,291</u>	<u>298,334</u>	<u>-</u>	<u>-</u>	<u>1,736,625</u>
可呈報分部收益	<u>17,339,135</u>	<u>13,817,180</u>	<u>261,406</u>	<u>9,688,958</u>	<u>41,106,679</u>
可呈報分部業績	<u>2,837,149</u>	<u>595,965</u>	<u>35,978</u>	<u>242,384</u>	<u>3,711,476</u>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u>(513,222)</u>
除稅前溢利					<u><u>3,198,254</u></u>
可呈報分部資產(包括於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13,348,381	15,939,767	114,535	6,433,174	35,835,857
可呈報分部負債	8,350,050	8,932,430	95,911	5,151,833	22,530,224
其他資料: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	4,593,551	3,629,143	-	41,512	8,264,20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929)	75,085	-	-	72,156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490,269	-	-	-	490,269
年內折舊及攤銷	555,100	735,987	20,130	8,779	1,319,996

可呈報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該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收益</b>		
可呈報分部收益	45,136,474	41,106,679
抵銷分部間收益	<u>(1,997,025)</u>	<u>(1,736,625)</u>
綜合收益	<u>43,139,449</u>	<u>39,370,054</u>
<b>業績</b>		
可呈報分部業績	2,576,618	3,711,47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附註)	<u>(373,135)</u>	<u>(513,222)</u>
除稅前溢利	<u>2,203,483</u>	<u>3,198,254</u>
<b>資產</b>		
可呈報分部資產	44,047,467	35,835,857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u>2,055,157</u>	<u>945,660</u>
綜合資產總額	<u>46,102,624</u>	<u>36,781,517</u>
<b>負債</b>		
可呈報分部負債	30,834,407	22,530,22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附註)	<u>2,673,188</u>	<u>3,156,679</u>
綜合負債總額	<u>33,507,595</u>	<u>25,686,903</u>

附註：於2022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之中，包括確認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合夥投資，賬面值為人民幣1,017,400,000元(二零二一年：無)。

#### 地區資料

除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分別為人民幣1,331,800,000元及人民幣265,919,000元，以及分佔上述於印度尼西亞運營的被投資方的收益人民幣409,000元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有收益及溢利均來自中國，而本集團使用的所有主要資產均位於中國。

#### 主要客戶

於各報告期內，概無個別客戶進行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10%。

## 5.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利息收入	160,620	66,573
生產廢料銷售	15,801	15,031
設備租金收入	7,808	4,066
政府補助(附註)	60,914	27,569
其他	29,255	24,126
	<u>274,398</u>	<u>137,365</u>

附註：本集團因對環境保護、節約能源資源回收作出貢獻及搬遷、購買土地使用權及基礎建設而獲多個地方政府機構發放政府補助。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值(虧損)		
收益：		
—上市股本證券	(34,669)	(99,503)
—非上市股本證券	38,160	(2,921)
—私募股本投資基金	20,718	(644)
—期貨合約	1,824	74,022
—衍生金融工具—掉期	40,820	10,281
—其他非衍生金融資產	(7,977)	(4,9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25,032)
外匯虧損淨額	(83,353)	(18,988)
出售以下各項的收益(虧損)：		
—使用權資產	415	53,779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19	(84,594)
其他	18,707	2,880
	<u>(1,136)</u>	<u>(95,632)</u>

##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04,378	1,030,08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1,076	67,638
員工成本總額	995,454	1,097,720
在建工程資本化	(133,370)	(72,993)
存貨資本化	(445,752)	(577,202)
	<b>416,332</b>	<b>447,525</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94,647	1,125,4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4,627	121,776
無形資產攤銷	108,297	104,157
折舊及攤銷總額	1,427,571	1,351,383
在建工程資本化	(2,737)	(242)
存貨資本化	(1,228,779)	(1,167,539)
	<b>196,055</b>	<b>183,602</b>
核數師薪酬(包括附屬公司之核數師)	15,779	9,43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8,822,815	32,821,921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年內中國所得稅	349,748	542,307
年內預扣稅	-	25,000
遞延稅項(抵免)支出	(5,756)	34,533
	<b>343,992</b>	<b>601,840</b>

## 9. 每股盈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經重列)
<b>盈利</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855,122	2,613,689
<b>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的加權平均	<u>4,431,225,321</u>	<u>4,292,732,240</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42</u>	<u>0.61</u>

由於兩個年度均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兩個年度均無呈列攤薄每股盈利。

## 10.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2022中期股息，已付—每股人民幣12.3分	544,306	—
2021末期股息，已付—每股人民幣6.3分	279,153	—
2021中期股息，已付—每股人民幣12.3分	—	546,120
2020末期股息，已付—每股人民幣10.5分	—	466,200
	<u>823,459</u>	<u>1,012,320</u>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擬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9分(相當於每股1.0港仙)，總額為人民幣39,817,000元(相當於44,241,000港元)，須經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購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為約人民幣6,714.5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3,015.6百萬元(經重列))。

## 12. 其他長期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319,216	1,246,186
應收貸款(附註a)	-	358,709
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50,308	30,662
搬遷補償應收款項(附註b)	109,091	139,091
其他貸款按金	241,867	178,064
其他	43,941	41,315
減：信貸虧損撥備	(40,908)	(64,067)
	<u>723,515</u>	<u>1,929,960</u>

附註：

- a. 於2021年12月31日，應收貸款人民幣300百萬元為通過一家持牌金融機構出借予第三方的委託貸款，該貸款按利率5.75%計息，並將於2023年7月到期，因此，於2022年12月31日入賬為其他應收款項。
- b. 搬遷補償應收款項為其一間廠房在定州市不同地點之間搬遷的補償，其中已於年內收取人民幣10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經與當地政府磋商後，預期補償人民幣20百萬元將於2023年支付並列示為流動資產，而剩餘人民幣109.1百萬元預期將於2024年支付，因此列作非流動資產。

### 1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118,246	154,482
非上市股本投資	114,182	38,182
私募股本投資基金(附註a)	1,320,580	206,992
理財產品	117,912	107,923
	<u>1,670,920</u>	<u>507,579</u>
流動資產		
期貨合約	1,062	66
結構性存款	-	20,000
持作買賣非衍生金融資產	23,938	69,581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b)	40,820	-
	<u>65,820</u>	<u>89,647</u>
流動負債		
期貨合約	(201)	(19)
	<u>(201)</u>	<u>(19)</u>
	<u><u>1,736,539</u></u>	<u><u>597,207</u></u>

附註：

-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名第三方訂立合夥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協定共同成立蕪湖長餘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其中本集團充當有限夥伴。本集團以現金方式注資人民幣1,000.03百萬元，入賬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因本集團在合夥中既無控制權、亦無重大影響力。於2022年12月31日，該投資的公允值為人民幣1,017.4百萬元。

此外，於2022年3月16日，本集團認購兩項私募股本投資基金，初始投資本金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該等基金的公允值為人民幣113.5百萬元。

- b. 本集團承受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以美元(「美元」)計值的各種銀行貸款。為了管理及緩解外匯風險，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多份遠期合約。於2022年12月31日，遠期合約的總名義金額為199.5百萬美元(2021年：無)，其到期日與該等銀行貸款的到期日相匹配。該等期貨合約並非指定為對沖工具。於2022年12月31日，其公允值為人民幣40.8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變現收益人民幣40.8百萬元入賬為公允值變動。

#### 14. 受限制銀行結餘

用於擔保本集團各項負債的本集團受限制銀行結餘的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用作抵押的受限制銀行結餘：		
應付票據及信用證(附註)	833,578	732,200
銀行貸款	429,495	406,884
期貨合約	116,490	116,989
	<u>1,379,563</u>	<u>1,256,073</u>
分析作呈報用途：		
非流動資產	356,000	356,000
流動資產	<u>1,023,563</u>	<u>900,073</u>

附註：部分受限制銀行結餘用於抵押本集團附屬公司就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出具的票據，該等票據已予貼現，附有全面追索權，以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分別抵押獲取人民幣2,532,610,000元及人民幣1,439,289,000元的銀行貸款。

受限制銀行結餘主要存放於中國的銀行，而資金匯出中國須受中國政府施加的匯兌限制所規限。該等銀行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於2022年12月31日的年利率介乎0.002%至3.85%（2021年：年利率0.30%至3.85%）。

#### 15. 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2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包括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按市場利率0.01%至3.50%(2021年：0.01%至2.70%)計息。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人民幣計價，而人民幣並非國際市場上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該等資金匯出中國受限於中國政府的外匯管制。

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美元	98,182	95,242
港元(「港元」)	3,230	21,071
其他(附註)	2,307	285
	<u>103,719</u>	<u>116,598</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日圓(「日圓」)及新加坡元。

16. 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	302,656	509,91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	<u>558,776</u>	<u>441,467</u>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u>861,432</u>	<u>951,378</u>
原材料的預付款項	2,192,611	2,209,398
其他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8,014	270,001
應收貸款	300,000	–
搬遷補償應收款項	20,000	63,502
作為貿易代理代表第三方應收款項	1,403,312	643,326
可扣減輸入增值稅及預付其他稅項及費用	471,168	480,927
減：減值	<u>(28,069)</u>	<u>(61,632)</u>
其他應收款項	<u>4,607,036</u>	<u>3,605,522</u>

於2021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005,281,000元。

客戶通常以現金或票據結算有關銷售。本公司給予以現金結算的客戶的信貸期通常不超過30日(免息及並無抵押品)。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與相應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243,956	326,630
1至3個月	42,828	33,407
3至6個月	5,590	3,078
6至12個月	<u>10,282</u>	<u>146,796</u>
	<u>302,656</u>	<u>509,911</u>

##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216,347	1,506,924
由背書應收票據償還的應付款項	349,371	271,583
應付票據	1,007,968	730,964
作為貿易代理代表第三方應付款項	1,396,825	212,766
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2,617,620	1,140,154
作為貿易代理機構代第三方預收客戶款項	789,414	391,084
其他應付稅項	216,202	181,640
應付薪金	172,652	296,4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	697,569	552,352
	<u>9,463,968</u>	<u>5,283,894</u>
分析作呈報用途：		
流動負債	<u>9,463,968</u>	<u>5,283,894</u>

附註：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與一名承包商就其一間附屬公司獲提供服務而進行仲裁相關的撥備，而該等款項按每日0.021%至0.05%不等的利率計息。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到期。購買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天。

以下乃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003,227	1,327,271
3至6個月	68,086	73,393
6至12個月	59,536	67,819
1至2年	53,521	9,217
2至3年	5,574	5,188
3年以上	26,403	24,036
	<u>2,216,347</u>	<u>1,506,924</u>

## 18. 銀行及其他貸款

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有抵押	9,532,525	5,286,852
無抵押	4,677,063	4,488,217
其他貸款		
有抵押	3,188,292	2,331,098
無抵押	298,183	41,224
貼現票據融資		
—來自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貼現票據應收款項	2,532,610	1,439,289
	<u>20,228,673</u>	<u>13,586,680</u>

於各報告期末，應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2,624,241	8,209,846
1年後但於2年內	4,621,556	3,062,746
2年後但於5年內	2,982,876	2,314,088
	<u>20,228,673</u>	<u>13,586,680</u>
就呈報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負債	12,624,241	8,209,846
非流動負債	7,604,432	5,376,834
	<u>20,228,673</u>	<u>13,586,680</u>

以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美元	1,883,753	1,023,906
日圓	2,096	3,695

銀行及其他貸款的賬面值及利率範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固定利率銀行及其他貸款	<u>13,306,653</u>	<u>1.17 ~ 12.00</u>	<u>9,473,579</u>	<u>1.82 ~ 12.00</u>
浮動利率銀行及其他貸款(附註)	<u>6,922,020</u>	<u>1.58 ~ 8.00</u>	<u>4,113,101</u>	<u>1.58 ~ 8.00</u>
	<u><b>20,228,673</b></u>		<u><b>13,586,680</b></u>	

附註：按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計息的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人民幣1,039,980,000元(2021年：人民幣835,025,000元)乃計入浮動利率銀行及其他貸款。餘下浮動利率銀行及其他貸款乃按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計息。

有抵押其他貸款指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為抵押向持牌財務公司提供的按揭貸款，以及以本集團銀行存款為抵押向持牌金融機構獲取的貸款。

除關聯方擔保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096,000元(2021年：人民幣3,695,000元)由獨立公司全額擔保。

## 19. 股本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2年 股份數目 (經審核)	2021年 股份數目 (經審核)	2022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每股0.10港元的股份				
法定普通股：				
於年初及年末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之普通股：				
於年初	<u>4,440,000,000</u>	4,090,000,000	<u>444,000</u>	409,000
已發行股份(附註a)	-	350,000,000	-	35,000
已購回及已註銷之股份(附註b)	<u>(15,874,000)</u>	-	<u>(1,587)</u>	-
於年末	<u><b>4,424,126,000</b></u>	<u>4,440,000,000</u>	<u><b>442,413</b></u>	<u>444,000</u>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		
於年初	383,604	354,699
已發行股份	-	28,905
已購回及已註銷之股份	<u>(1,358)</u>	<u>-</u>
於年末	<u><b>382,246</b></u>	<u><b>383,604</b></u>

附註：

- a. 於2021年6月3日，本公司以每股5.9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35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本公司自配售事項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為約2,065,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705,381,000元)。
- b.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其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4月	5,000	4.23	3.81	19,738
5月	3,000	3.85	3.62	11,179
6月	1,000	3.54	3.41	3,476
7月	5,246	3.36	3.34	16,582
8月	500	3.11	3.09	1,550
9月	828	3.09	2.96	2,540
10月	300	3.10	3.07	928
	<u>15,874</u>			<u>55,993</u>

於2022年12月31日，購回的全部普通股已註銷。購回所支付的總代價為55,99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7,902,000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本集團為中國的焦炭、焦化產品和精細化工產品綜合生產商及供應商及相關運營管理服務供應商。根據獨立全球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22年生產／加工量計算，本集團仍然是全球最大的獨立焦炭生產商及供應商。

### 在業界的地位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在中國或全球的多個精細化工產品領域處於如下領先地位：

焦炭	全球最大獨立生產商及供應商
工業萘製苯酚	中國最大生產商
焦爐煤氣製甲醇	中國最大生產商
焦化粗苯	全球最大加工商
煤焦油	全球第二大加工商
己內酰胺*	全球第二大生產商(以產能計)
高純氫*	京津冀(「 <b>京津冀</b> 」)地區最大的生產商(以產量計)

\* 報告期內新增行業領先地位

此外，本集團為第三方獨立焦炭生產商及精細化工產品生產商的運營管理服務供應商，藉此提高本集團在焦炭及化工業的影響力。

於2022年，本集團保持去年的增長及擴張步伐，以應對未來不同的挑戰及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多價值。隨著市場需求旺盛，本集團持續擴充全線產品年產能，深度強化高端化工產品精煉能力。本集團亦積極參與中國各地焦炭製造商及精細化工產品製造商的不同運營管理服務項目以向彼等提供管理服務。本集團亦與兩家合資企業及一家聯營公司攜手在印度尼西亞蘇拉威西省興建新生產基地。該三家公司於印度尼西亞的焦炭年總產能將為13.4百萬噸，歸屬於本集團的焦炭生產權益產能將為4.36百萬噸／年。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全球各地設有八個生產基地，本集團同時亦在推進開發於中國江西省萍鄉市第九個生產基地。現有八個生產基地中，其中七個分佈於中國的三個不同省份，第八個則位於印度尼西亞蘇拉威西省。在印度尼

西亞設立生產基地是本公司向全球擴張的戰略舉措。本集團的主要擴張理念為根據市場情況及自身制訂的五年計劃(2021至2025年)提高焦炭及精細化工產品年生產／加工量。新生產設施將逐步投入運營，本集團整體產能增長將不會止步。透過該等舉措，本集團目前可開發更長、更寬的生產鏈，涵蓋約55種精細化工產品。長遠而言，我們將繼續處於焦炭及精細化工產品行業的領先地位，為股東創造豐厚價值。

有鑒於2022年的經營業績、近期中國經濟發展態勢及未來發展需要，以及本集團與股東分享成果之意願，董事會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9分(相當於每股1.0港仙)，共計約人民幣39,817,000元或約44,241,000港元(即不低於本集團純利之30%)，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生產／加工量

本集團焦炭年生產／加工量為約10.6百萬噸(2021年：約11.0百萬噸)，而精細化工產品年生產／加工量由2021年的約3.86百萬噸減少至2022年的約3.64百萬噸。

除焦炭以外，主要焦化及精細化工產品包括焦化粗苯、工業萘製苯酚、焦爐煤氣制甲醇、煤焦油、己內醯胺及氫能源產品。2022年新材料版塊己內醯胺及新能源版塊氫能源產品年產量如下：

己內醯胺	384.2千噸
氫能源產品	3.94百萬立方米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縱向一體化的業務模式及在焦炭化工業生產鏈逾27年的經驗使本集團能夠拓展下游精細化工產品市場。目前，本集團有四個業務分部，包括焦炭及焦化產品生產、精細化工產品(包括氫氣產品)生產、運營管理服務及貿易。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新訂了四份運營管理協議，內容有關中國山東省的三個項目及中國山西省的一個項目，進一步擴大本集團於焦炭及焦化產品、煤焦油以及苯加氫領域的業務佈局。

除現有的四個業務分部外，本集團亦擬積極參與位於中國河北定州、內蒙古呼和浩特及河北邢台的氫氣工業化計劃。本集團矢志成為清潔及低碳氫氣能源供應商。本集團聚焦於京津冀地區的氫氣能源行業的高速發展，致力同時發展生產、儲存、運輸、加氫以至使用，以先進的技術和更加面向客戶的服務將氫氣的智能供應輻射至全國。

除2021年於日本設立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正在探索世界各地，特別是亞太地區的其他焦炭、精細化工產品及貿易機遇。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新加坡、印度尼西亞及越南設立從事焦炭及精細化學工業原材料貿易的附屬公司及辦事處。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產品之平均售價(扣除增值稅)如下：

	人民幣元／噸
焦炭	3,041.7
煤焦油瀝青	5,600.9
苯酐	6,713.5
甲醇	2,269.4
苯	6,699.8
己內酰胺	12,195.9
氫能產品(每立方米)	<u>2.72</u>

## 股權資本市場

於2022年4月12日，本公司宣佈有意於2022財政年度不時於公開市場中回購其股份，回購總額不超過300百萬港元。回購股份反映本公司對其長期策略及發展的信心。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以現金約56百萬港元的方式於公開市場中回購15,874,000股股份，隨後於2022年12月31日前註銷。

## 環保

於2022年，本集團繼續支持在中國推行的「碳達峰及碳中和」政策。本集團通過跟蹤碳排放，節能降耗，捕捉和利用二氧化碳，減少碳排放。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實踐綠色低碳，以協作的方式推動產業鏈的碳減排，力爭成為中國焦炭及化工行業碳達峰及碳中和的先鋒。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2022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的主要業務活動：

時間	業務活動
2022年3月—成立蕪湖長餘有限合夥企業	與長城(天津)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訂立合夥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共同成立蕪湖長餘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尋求煤炭行業的潛在投資。
2022年4月至12月—於市場上進行股份購回	行使股份購回授權，於公開市場購回本公司股份。
2022年7月—河北旭陽能源增資	訂立投資協議，據此，廈門象悅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意透過注入現金向河北旭陽能源額外注資人民幣600百萬元。
2022年10月—中國山東省新訂運營管理服務協議	與中國山東省三家分別擁有年產能300,000噸煤焦油及年產能100,000噸苯加氫的精細化工產品製造商新訂三份運營管理服務協議。
2022年12月—本集團的新北京總部落成	喬遷新北京總部，為2023年本集團成立28週年慶典拉開序幕。
2023年1月—中國山西省新訂運營管理服務協議	於中國山西省新訂一份運營管理服務協議，涉及年產能1,000,000噸焦炭及焦化產品的廠房。

## 發展策略

本集團於1995年成立。截至2022年，本集團擁有逾27年的發展歷史。我們利用在焦炭行業的領先地位、經驗、技術及數碼化程度，通過各種發展戰略大幅擴展我們的四個業務分部以及氫氣產品業務。本集團旨在鞏固作為全球領先的焦炭及焦化產品、精細化工產品及氫氣產品綜合生產商及供應商的地位。

除上述發展策略外，本集團認為我們擁有九大競爭優勢，能夠據此部署與執行發展策略，增強在焦炭與焦化產品、精細化工產品行業及氫氣產品業務的領導地位：

### 1. 規模優勢

按產量／加工量計，本集團是全球最大的獨立焦炭生產商及供應商，擁有規模經濟效益使我們的中國七大生產基地及印尼生產基地在成本、產品質量和客戶關係方面更具競爭力。

### 2. 一體化優勢

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式有助於通過集中和統一化的管理提高本集團的生產效率，並實現協同效應及減少市場波動和價格波動對我們的影響。

### 3. 園區化優勢

我們所有的生產園區均位於地方政府部門批准的工業園內。生產園區鄰近很多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以及交通基礎設施，如國家鐵路網絡、主要公路、高速公路及港口，可為本集團提供多種運輸方式選擇。

### 4. 成本優勢

本集團積極控制銷售及服務成本、銷售和分銷開支、行政開支、融資成本和所得稅開支。本集團基於我們的信息化基礎設施及經驗，建立了全面成熟的備煤及配煤數據系統，同時擴大焦炭及精細化工產品與原材料之間的價差。

## 5. 集中營銷優勢

本集團以市場為導向，所有產品均通過本集團運營的集中營銷系統以「旭陽」品牌進行銷售。本集團一般維持低水平的成品存貨。我們採納「零存貨」政策並致力維持最低焦炭產品貨。本集團一般按定期生產計劃生產，並按客戶需求定期調整。

## 6. 研發創新優勢

研究及技術人員致力於產品創新和能源及資源效率，以改進我們的生產過程，並將生產過程對環境的影響減低。本集團致力於提高產品附加值、延伸產業鏈。

## 7. 自動化、信息化技術優勢

生產園區是高度自動化的，我們建立了一個集中系統，連接我們的製造執行系統(MES)、企業資源計劃系統(ERP)以及北斗衛星導航系統。本集團還在其運營中使用移動互聯網、雲計算、物聯網、大數據和智能製造技術。

## 8. 安全環保優勢

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與做法，減少我們業務經營對環境的影響，例如，防止土壤污染、水污染及空氣污染，以此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資源回收與再利用是本集團環境措施的另一個重點。本集團在煉焦過程中回收並重新利用有價值的焦化副產品，並以這些副產製造精細化工產品。通過縱向一體化業務模型，我們還可重新利用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熱能，並對經過適當處理後的廢水和其他液體進行重新利用。

## 9. 風險控制優勢

本集團借助現場客戶服務人員監控客戶的業務營運，包括但不限於存貨水平、產量及銷量；藉此能及時了解下游對我們產品的需求，調整我們的生產計劃，並降低與價格波動和我們產品需求變動相關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實現以下幾點，增強了九大競爭優勢：

1. 不斷提升配煤技術，將更多種類的煤按預先釐定及控制的數量及質量進行混合，以便在生產焦炭產品時實現更佳特性。本集團旨在將配煤成本較行業平均水平相比，每噸降低人民幣50-100元；
2. 不斷提高鐵路運輸的比例，達到公路及港口等運輸方式總量的85%；
3. 獲得危險化學品的運輸資格並組建運輸隊伍；
4. 於河北省定州建設三合一加氫站；
5. 利用工業互聯網及智能製造以及推動本集團「完全自動化，徹底自動化；完全信息化，徹底信息化」的理念，不斷提高整體自動化率及焦炭、焦化產品自動化率，分別達到98%和100%；及
6. 於2022年12月成立集團集中採購中心，以更有效及高效的方式將不同商家、品牌及質量的產品統一採購並分配到本集團的生產基地及營運子公司。我們相信每年可降低製造成本人民幣1億元。

## 業務前景

2023年為我們直至2025年的下一個五年計劃承上啟下的一年。儘管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於2022年，本集團仍盈利人民幣19億元。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採取不同經營管理及併購方式，以及與知名企業成立合資公司，以提高我們按產量／加工量計在焦炭、精細化工產品、新材料及新能源產品方面的市場份額。

## 焦炭

焦炭行業於過去數年進行供需改革，並將於2023年繼續進行。改革旨在消除高污染焦炭企業的焦炭產能。過往三年，中國4.3米及以下焦爐已停止運行，且未來將繼續於中國不同省份關停，焦炭需求將由其他焦炭企業現有的其他焦炭產能補充。本集團認為焦炭的售價將獲益於供求關係改革。

本集團以不同方式擴大焦炭生產／加工能力，例如併購現有焦炭企業、與其他焦炭／鋼鐵企業成立合營企業及管理現有焦炭企業的業務運營。透過業務擴展，我們相信未來幾年，我們於中國及亞太區的獨立焦炭生產商及供應商行業市場份額將由目前的1.6%提升至高個位數百分比，甚或兩位數的百分比。於2023年，本集團於中國內蒙古及印度尼西亞蘇拉威西島投資的新焦化項目將分階段完成，從而進一步增加我們的焦炭產能。在「二氧化碳排放力爭於2030年前達到峰值，努力爭取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的氣候行動目標的大方向下，有關新焦炭產能尤為珍貴。

除中國境內的擴展計劃外，本集團亦在探索海外機會，以利用中國環保政策的風險及透過在其他國家建立焦炭生產／加工能力，對沖中國環保政策出現不利變化的風險。

### 精細化工

本集團亦將提升精細化工設施產能。本集團目前正在擴大河北及山東省的己內酰胺產能，原因是己內酰胺為中國具潛力的精細化工品之一，商業前景樂觀。本集團預計，擴建完成後，每年將有約0.75百萬噸產能的己內酰胺，有關年產能使本集團成為中國領先的己內酰胺業者之一。

### 氫能源產品

本集團致力加快氫能開發項目的建設進程，致力於將河北定洲、內蒙古呼和浩特及河北邢台建設成為氫能示範城市，並在持續研發及技術創新的支持下，最終成為華北氫能輸出基地。

本集團將通過使用更多加氫車來壯大運輸車隊。同時，本集團將提升現有加氫站的加氫能力，推進北京附近加氫總站的開發建設，將儲供輻射至京津冀地區。

本集團將進一步探索液氫、環保氫、氫燃料電池等新技術，開發更多熱電聯產、氫能輸送線路等新應用場景，豐富氫能應用領域。



## 新冠肺炎

2020年初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為世界經濟帶來影響。為控制局勢，中國政府經已採取嚴格措施。本集團亦已嚴格遵守中國政府的規定，並會在未來遵守中國政府有關當局有任何新指示。

我們留意到，自2023年開始，中國於2022年第四季度遭遇疫情後經濟保持平穩但仍處於低位。由於我們的經營和生產主要集中在中國，我們預計中國經濟將在不久後反彈，並會繼續注視有關情況對本集團經營及生產的影響。

## 報告日期後事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2022年12月31日後的重日期後事項。

## 本集團業務的發展、業績及狀況

下表列載本集團於所示日期及年份的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截至該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經重列)
毛利率 <sup>(1)</sup>	<b>9.9%</b>	14.0%
純利率 <sup>(2)</sup>	<b>4.3%</b>	6.6%
EBITDA利潤率 <sup>(3)</sup>	<b>10.7%</b>	13.9%
權益回報率 <sup>(4)</sup>	<b>15.3%</b>	23.8%
資產負債率 <sup>(5)</sup>	<b>1.6</b>	1.5

附註：

- (1) 按年內毛利除以收益計算。
- (2) 按年內溢利除以收益計算。
- (3) 按年內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EBITDA」)除以收益計算。
- (4) 按年內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末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 (5) 按年末總計息借款除以總權益計算。

## 財務回顧

下表載列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總收益及毛利(不包括分部之間的收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				
	焦炭及焦化 產品生產 人民幣千元	精細化工 產品生產 人民幣千元	運營管理 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收益	16,368,438	15,430,291	116,905	11,223,815	43,139,449
毛利	2,475,714	1,072,403	17,962	709,242	4,275,32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焦炭及焦化 產品生產 人民幣千元	精細化工 產品生產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運營管理 服務 人民幣千元	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收益	15,900,844	13,518,846	261,406	9,688,958	39,370,054
毛利	3,701,348	1,210,714	37,136	581,420	5,530,618

下文論述於報告期內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趨勢：

### (a) 收益

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9,370.1百萬元相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至人民幣43,139.4百萬元。

焦炭及焦化產品生產業務的收益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00.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67.6百萬元或2.9%，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68.4百萬元，主要由於焦炭的平均銷售價格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噸人民幣2,795.3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噸人民幣3,041.7元，然而，其部分被焦炭銷量減少所抵銷。

精製化工產品生產業務的收益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1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11.5百萬元或14.1%，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430.3百萬元，主要由於自中國的新冠肺炎疫情得以受控以來，苯和硫酸銨銷量增加大多數精製化工產品的銷售價格有所反彈。

運營管理業務的收益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1.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4.5百萬元或55.3%，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9百萬元，主要由於山西金州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的運營管理服務已自2022年3月終止。

貿易業務的收益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89.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34.8百萬元或15.8%，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223.8百萬元，主要由於焦炭銷量增加及焦煤平均售價上漲。

## **(b) 銷售成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增至人民幣38,864.1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33,839.4百萬元。

焦炭及焦化產品生產業務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9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93.2百萬元或13.9%，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892.7百萬元，主要由於焦煤的市場價格上漲，然而，其部分被煤炭銷量減少所抵銷。

精細化工產品生產業務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08.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049.8百萬元或16.7%，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357.9百萬元，主要由於精細化工產品的原材料採購價格上升。

運營管理業務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4.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5.4百萬元或55.9%，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9百萬元，主要由於山西金州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的運營管理服務已自2022年3月終止。

貿易業務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07.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07.1百萬元或15.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14.6百萬元，主要由於產品購買價增加。

### (c)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總額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530.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55.3百萬元或22.7%，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275.3百萬元。毛利率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0%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9%。

焦炭及焦化產品生產業務的毛利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01.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25.6百萬元或33.1%，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75.7百萬元。焦炭及焦化產品生產業務的毛利率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3%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1%，主要由於焦炭銷售與煤炭購買價差降低。

精細化工產品生產業務的毛利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0.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8.3百萬元或11.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72.4百萬元。精細化工產品生產業務的毛利率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0%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0%，主要由於生產銷售及原材料購買價差降低。

運營管理業務的毛利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9.1百萬元或51.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0百萬元。運營管理業務的毛利率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2%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5.4%，主要由於山西金州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的運營管理服務已自2022年3月終止。

貿易業務的毛利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7.8百萬元或22.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9.2百萬元。貿易業務的毛利率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0%輕微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3%。

### (d)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生產廢料銷售收入，以及因本集團對環境保護、節約能源資源回收作出貢獻、搬遷、購買土地使用權及基礎建設而獲多個地方政府機構發放政府補助。其他收入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7.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7.0百萬元或99.7%，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4.4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增加。

**(e) 其他收入及虧損**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為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市股權證券公允值虧損及匯兌虧損人民幣83.4百萬元，然而部分被金融資產公允值收益所抵銷。

**(f)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收益)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收益扣除人民幣87.8百萬元，主要由於若干應收款項之收回及減值撥回。

**(g)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2百萬元或4.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85.3百萬元，主要由於業務量上漲導致運輸費用增加。

**(h)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73.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0.9百萬元或4.2%，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32.9百萬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

**(i)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其他貸款利息開支及應收票據貼現的融資開支。本集團融資成本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04.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2.4百萬元或10.2%，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97.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增加。

**(j)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人民幣72.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0百萬元或18.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人民幣59.1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市價上漲導致來自卡博特旭陽化工(邢台)有限公司之分佔利潤減少，然而，其部分被河北金牛旭陽化工有限公司及陽煤集團壽陽景福煤業有限公司之分佔利潤增加所抵銷。

### **(k)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0.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6.8百萬元或13.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3.5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中煤旭陽能源及旭陽中燃能源的分佔利潤減少。

### **(l)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除稅前溢利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9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94.8百萬元或31.1%，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03.5百萬元。

### **(m)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產生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44.0百萬元及人民幣601.8百萬元，實際稅率分別為15.6%及18.8%。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人民幣994.8百萬元。

### **(n) 期內溢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純利人民幣1,859.5百萬元，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人民幣2,596.4百萬元相比減少人民幣736.9百萬元或28.4%。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中國的營運成本、資本開支及償還債務。至今，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以及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債務融資撥付投資及營運。本集團相信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銀行及其他貸款所得款項之組合將可以滿足流動資金需求。對產品及服務的需求量或價格出現大幅下滑，或可取得的銀行貸款大幅減少，均可能對流動資金造成不利影響。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現金的以人民幣計值的存款。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3,163,708</b>	4,205,73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9,180,633)</b>	(5,127,10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4,925,931</b>	2,022,1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b>(1,090,994)</b>	1,100,73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280,914</b>	1,181,955
匯率變動的影響	<b>10,749</b>	(1,77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200,669</b>	2,280,914

**(a)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163.7百萬元，低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4,205.7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潤減少。

**(b)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27.1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9,180.6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收購蕪湖順日信澤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其附屬公司之尾款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以及支付其他長期應付款項人民幣29億元。

**(c)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22.1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4,925.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來自新計息借款的所得款項增加。

## 借項

### (a) 借款

大部分借款以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銀行借款：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已抵押	9,532,525	5,286,852
銀行貸款，無抵押	4,677,063	4,488,217
	<u>14,209,588</u>	<u>9,775,069</u>
其他貸款，已抵押	3,188,292	2,331,098
其他貸款，無抵押	298,183	41,224
	<u>3,486,475</u>	<u>2,372,322</u>
貼現票據融資	2,532,610	1,439,289
總計	<u>20,228,673</u>	<u>13,586,680</u>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定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3,306.7	1.17-12.00	9,473.6	1.82-12.00
浮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922.0	1.58-8.00	4,113.1	1.58-8.00
總計	<u>20,228.7</u>		<u>13,586.7</u>	

借款總額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6億元增加約人民幣66億元或48.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02億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增加。



以各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借款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人民幣百萬元
美元	1,883.8	1,023.9
日元	2.1	3.7
總計	<u>1,885.9</u>	<u>1,027.6</u>

## (b) 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u>473,234</u>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及注銷本公司15,874,000股股份，總代價為約55,993,000港元。本公司股份購回之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9。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到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確保提升股東利益及保障股東利益。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在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和企業管治守則建立並完善本公司管治架構，並建立了一系列企業管治系統。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和《公司治理守則》建立並優化了公司治理結構，並建立了一系列公司治理體系。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強制守則條文，惟第二部分第A.2.1段條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A.2.1段，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楊雪崗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楊先生擁有豐富的焦炭、焦化及精細化工行業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其相應生產設施的營運及人力資源，自於1995年成立以來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拓展有著舉足輕重的作用。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整體策略規劃及與本集團的溝通更有效及更高效。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具備豐富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可確保權力及權限的平衡。董事會現由六名執行董事(包括楊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備較強的獨立性。

董事會將不時審查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與運作情況，以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保障股東權益。關於企業管治守則的更多資料，詳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自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以來，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已完全遵守有關標準守則。

本公司可能擁有其未刊登內幕消息的僱員須遵守標準守則。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僱員未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所涉及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經由董事會於2023年3月30日批准的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受聘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 審閱經審核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查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的綜合併財務報表，並與集團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做法，以及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制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獲委派履行協助董事會審查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協助董事會履行對本集團審核的責任。

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國權先生、康洵先生及王引平先生組成。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全體股東派付末期股息總額人民幣39,817,000元或44,241,000港元，(即每股普通股股息為人民幣0.9分(相當於每股1.0港仙))。本年度末期股息分派比例基於2022年經營業績、近期中國經濟發展態勢、未來發展需求以及本集團與股東分享成果之意願等多項因素考慮，惟其不得低於2022年的年度可分派盈利的30%。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本公司2022年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預期末期股息支付日期將為2023年6月30日或之前。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定於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舉行，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規定，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發佈及寄發股東。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至2023年5月30日(星期二)(包含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的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3年5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分別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risun.com](http://www.risu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亦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旭陽集團有限公司  
楊雪崗  
主席

香港，2023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雪崗先生、張英偉先生、韓勤亮先生、王風山先生、王年平先生及楊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康洹先生、余國權先生及王引平先生。